

2024 年度
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社
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决算
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09 月 10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 附件..... 25

第五部分 附表..... 4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0
二、收入决算表.....	40

三、支出决算表.....	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4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体育、卫生健康、文化旅游、民政、残联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推进社事系统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综合管理全区教育体育、卫生健康、文化旅游、民政、残联等工作。

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教育体育、卫生健康、文化旅游、民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计划。

3、负责推进基础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管理与协调普通高中、民办学校、义务教育学校及学前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社会体育、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和学校体育工作。

4、负责卫生健康、计划生育、疾病预防控制、卫生应急处置工作；负责权限范围内卫生执法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统筹卫生城市迎检、无偿献血、禁烟相关工作。

5、负责文化旅游，推进公共文化事业发展及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管理辖区内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对外文化旅游交流合作、宣传推广相关工作。

6、负责指导基层政权建设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

统筹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改革，构建新型城乡社区治理体系；负责培育和壮大社会组织，协助管理全区社团、民办非企业单位工作；负责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执行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等制度；负责行政区划、地名工作；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7、负责区残疾人联合会工作，推动残疾人事业发展。

8、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信访稳定、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9、负责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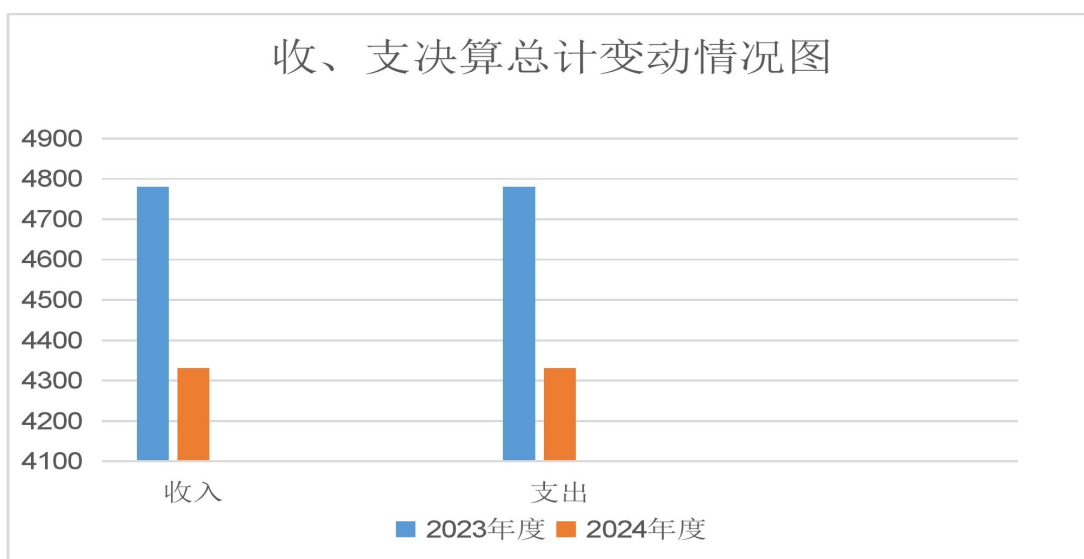
遂宁高新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为财政全额拨款机关单位，是一级预算单位。单位内设综合组、教育组、民政组、残联组、卫生健康组、文广体育旅游组等部门。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330.5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450.52 万元，下降 9.42%。主要变动原因是政策性主动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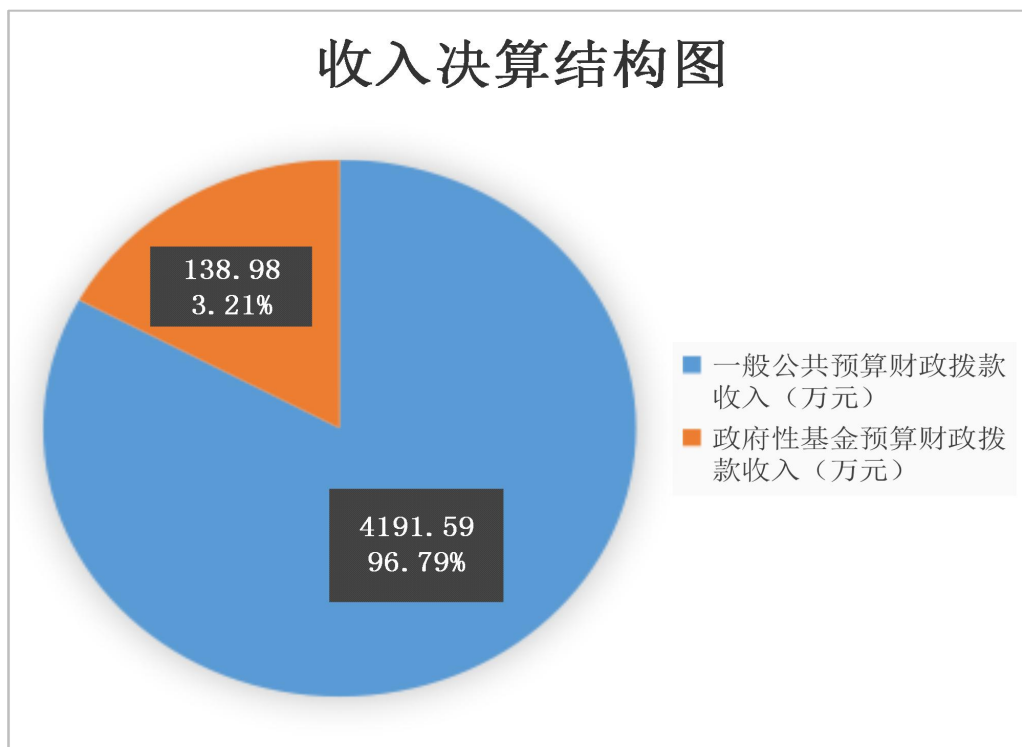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330.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91.59 万元，占 96.7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98 万元，占 3.21%。（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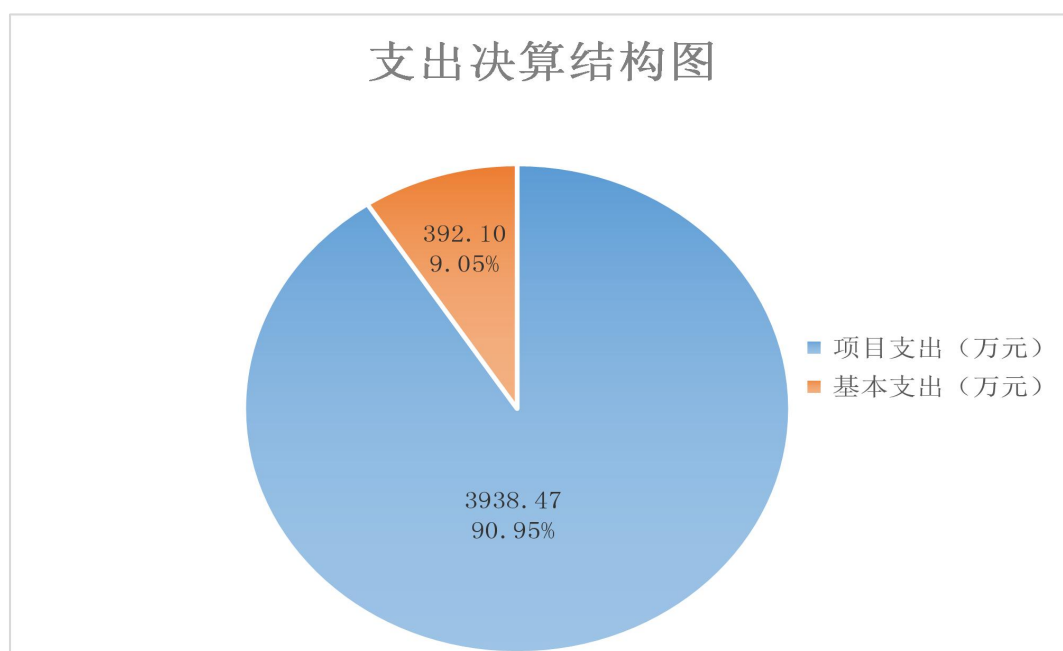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33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2.10 万元，占 9.05%；项目支出 3938.47 万元，占 90.95%。

（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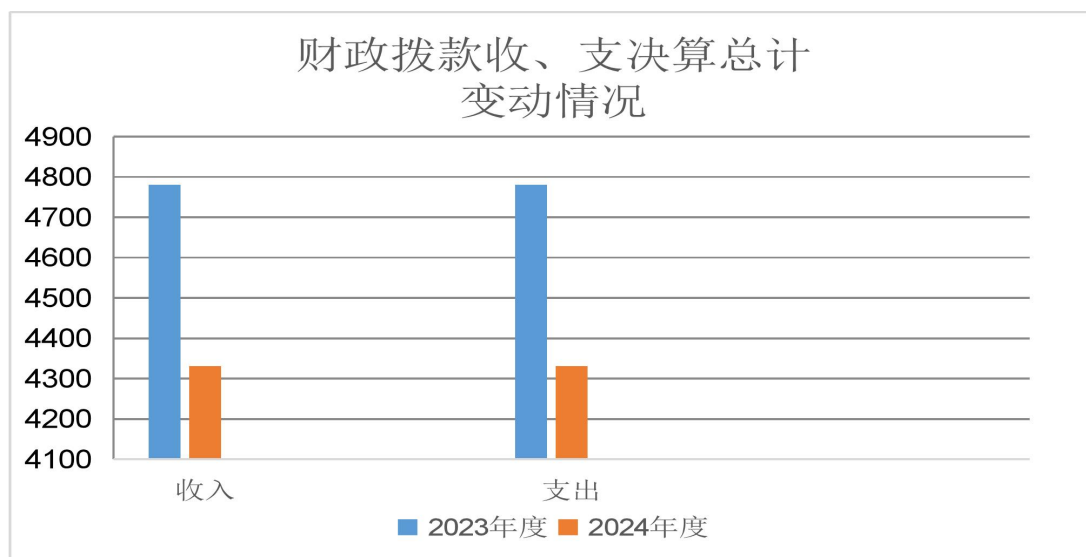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330.5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450.52 万元，下降 9.42%。主要变动原因是政策性主动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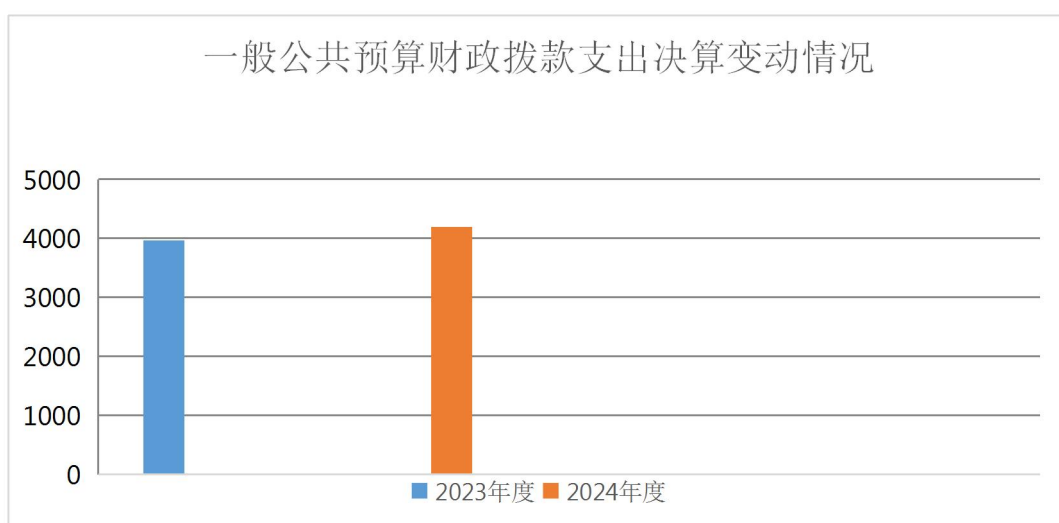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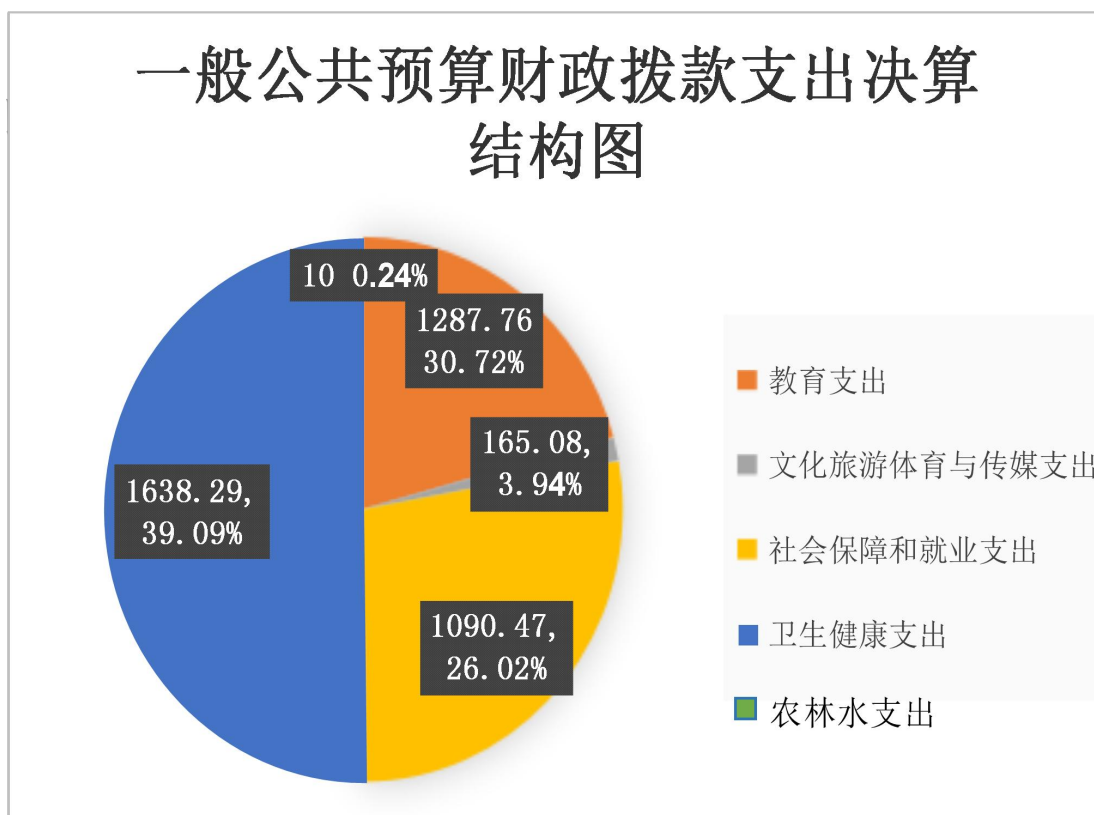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91.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79%。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6.98 万元，增长 5.42%。主要变动原因是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有所增加。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91.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1287.76 万元，占 30.7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08 万元，占 3.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7 万元，占 26.02%；卫生健康支出 1638.29 万元，占 39.09%；农林水支出 10.00 万元，占 0.24%。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191.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2.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339.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438.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230.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2.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6.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2.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支出决算为 123.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0.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

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支出决算为 6.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70.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8.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0.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1.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9.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

利（项）：支出决算为 31.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支出决算为 44.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决算为 3.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4.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支出决算为 31.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支出决算为 10.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项）：支出决算为 1.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94.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2.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7.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69.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7.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1.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

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11.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29.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7.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支出决算为 274.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8.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7.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81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37.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支出决算为 51.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3.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3.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91.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2.1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6.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45.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74 万元，下降 84.09%。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4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

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3 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

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14 万元，下降 84.09%。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数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4 万元，主要用于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1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14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21%。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76.50 万元，下降 82.86%。主要变动原因是债券资金减少。（注：支出数与上年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四川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65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1.74 万元，增长 3.81%。主要原因是办公电脑、打印机等设备较陈旧，更换配件等费用略有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四川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四川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共有车辆 0 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四川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文化活动经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3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8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四川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学生资助、独生子女资金、HPV 疫苗接种补助资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配套、基本药物补助、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分散养育孤儿基本生活费及艾滋病感染儿童基本生活补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户户通村村响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四川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综述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实施决策依据准确、科学、合理，项目严格参照实施前设定的

绩效目标和时间进度开展工作，通过绩效自评，均达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注：如不涉及，可根据实际修改表述。）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4.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6.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高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高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7.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高等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高等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8.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9.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职业教育方面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指反映文化活动方面的支出。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指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指反映电影制片、发行、放映等方面的支出。

1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指反映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

会组织管理(项):指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指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指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指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指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指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体育方面的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指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

助支出(项):指反映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指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38.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39.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4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指卫生监督机构支出。

4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4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4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4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4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指其他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方面的支出。

4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其他交通费用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遂宁高新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 2025 年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遂宁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部门、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高管财发〔2025〕8 号）要求，四川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遂宁高新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为财政全额拨款机关单位，是一级预算单位。单位内设综合管理办公室、教育组、卫生健康组、民政组、文广体育旅游组、残联组等部门。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体育、卫生健康、文化广电旅游、民政、残联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推进社事系统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综合管理全区教育体育、卫生健康、文化广电旅游、民政、残联等工作。

2.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教育体育、卫生健康、文化广电旅游、民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计划。

3. 负责推进基础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管理与协调普通高中、民办学校、义务教育学校及学前教育，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负责社会体育、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和学校体育工作。

4. 负责卫生健康、计划生育、疾病预防控制、卫生应急处置工作；负责权限范围内卫生执法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统筹卫生城市迎检、无偿献血、禁烟相关工作。

5. 负责文化旅游，推进公共文化事业发展及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管理辖区内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对外文化旅游交流合作、宣传推广相关工作。

6. 负责指导基层政权建设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统筹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改革，构建新型城乡社区治理体系；负责培育和壮大社会组织，协助管理全区社团、民办非企业单位工作；负责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执行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等制度；负责行政区划、地名工作；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和医养结合工作。

7. 负责区残疾人联合会工作，推动残疾人事业发展。

8.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信访稳定、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9. 负责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我单位现有行政编制人员 4 人，事业编制人员 3 人，其他人员 45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度，遂宁高新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财政资金收入共计 4330.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91.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9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遂宁高新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财政支出共计 433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2.10 万元，项目支出 3938.4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包括部门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按人员类、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分类阐述）、支出控制、及时处置、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1. 加强预算管理和执行力度，本着“以收定支，量入为出，保证重点”的原则，本年度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工作需要，合理、科学的对资金进行有序安排，基本支出按照月度均衡原则使用资金，年度预算执行率达 100%，项目支出按照进度使用资金，年度预算执行率达 100%。

2.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财经纪律，实行基本支出按单位内部资金使用流程由单位负责人终签。项目支出 5 万元以下按单位内部资金使用流程由单位负责人终签，5 万元(含)以上的按单位内部资金审批流程审核后，报分管县级领导终

签。2024 年“三公”经费总计 0.1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境费用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单位严格执行上级下达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政策，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规定。

3.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因工作需要购置办公设备时，按照采购程序编制采购计划，报经区采购中心批准后进行采购。

4. 资产管理：单位资产管理由办公室总负责，使用人具体负责管理使用。办公室每年对单位资产进行一次集中清理，对不能使用的资产及时报区国资委批准报废。并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各项资产核算准确、账实相符、管理到位。

5.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必须在工作实践中不断补充、修改完善，以保持其时效性。本单位已按实际情况的变化进行了修改。

6. 信息公开：预算决算均按财政的统一安排，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并接受社会的监督。

7. 绩效评价及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情况：执行国家有关财务法律法规的同时，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党风廉政建设的要求，全体干部职工廉洁奉公、忠于职守。加强了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杜绝违规违法事件的发生。本着勤俭节约“过紧日子”的原则，管理好用好每一笔资金。财务活动接受审计、财政、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二）结果应用情况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单位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符合中央八项规定。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尤其是在专项经费支出上，我们能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计划的进度情况进行资金拨付，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完成了年初预算的既定目标任务。实行了先有预算、后有执行的新常态。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年度财政资金支出符合国家政策，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实施过程中严格按实际需要实施，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可持续性高。单位预算编制科学，财务制度健全。经费开支严格按预算执行，做到专款专用，厉行节约原则，不铺张浪费，发挥了资金最大效益。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

预算项目要提前谋划，合理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遂宁市高新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基本公共卫生配套）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对辖区居民进行十四项（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教育促进行动）基本公共卫生免费服务，2024年高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数为90953人，为辖区居民能享受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居民获得感、幸福感，特设立本项目。

（二）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费用主要用于对辖区居民进行十四项基本公共卫生免费服务。

（三）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坚持年初申报，分次拨付办法，上述项目均按规定程序审批后启动实施，专项资金用于每个项目补助的额度，根据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数确定。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资金 60 万元，年中发生预算追加 8.52 万，截至评价时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68.52 万元，已完成全年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资金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具体开支范围包括：支付园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共计 68.52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数量指标。对辖区 90953 个服务对象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成本指标。结合中、省、市补助，按照不低于 94 元/人进行补助；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率 $\geq 90\%$ ；
4. 可持续影响指标。辖区居民能享受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居民获得感不断提高；
5. 质量指标。满意率 $\geq 90\%$ 。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组织情况

社事群工局认真落实对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的主体责任，对部门项目进行全面自评。

（二）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结合评价工作实际，按照文件要求对 2024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配套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通用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 4 个层次。

三、综合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项目实施管理及完成情况，对

照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对指标逐项进行考察、对比、计算和分析，最终得出项目综合评分为 93 分（总分为 100 分）。其中“通用指标”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得分 40 分；“效益指标”得分 25 分，满意度得分 8 分。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由社事群工局负责，由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落实具体工作，社事群工局督促完成各项服务，市级部门进行年度考核。

（二）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完善，机构设置合理，会计核算、账务处理规范高效及时，资金支付严格按照省、市（州）相关文件、高新区财务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不存在挪作他用、套取资金、虚报项目、冒领、截留、挤占资金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严格过程管控，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各项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时足额高效完成发放。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及时落实省市要求，有力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落实落地，持续提高辖区居民获得均等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五、存在主要问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包含所有辖区居民的各项基本健康服务，需按照市级部门要求完成各项指标，园区缺少专业的疾控机构对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业务指导。

六、相关措施建议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严格按照各项指标完成工作，积极对接市级部门，请市级部门加强指导，社事局加强督促，将资金与服务质量挂钩，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遂宁市高新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基本药物补助)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根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文件要求要求，对辖区常住人口、村卫生室进行基本药物补助，2024年高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数为90953人，村卫生室共36家，为辖区居民能享受均等化的基本药物服务，提高居民获得感、幸福感，特设立本项目。

(二) 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及时落实省市要求，有力保障基本药物制度落实落地，持续提高辖区居民获得均等化基本药物制度保障。

(三) 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基本药物制度项目坚持年初申报，分次拨付办法，上述项目均按规定程序审批后启动实施，专项资金用于每个项目补助的额度，根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数及村卫生室个数确定。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基本药物制度资金区级资金34万元。并将全部资金及时拨付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四) 项目绩效目标

-
1. 数量指标。对辖区 36 个村卫生室、90953 个常住人口进行基本药物补助；
 2. 质量指标。按照不低于 1500 元/村卫生室，15 元/人进行补助；
 3. 社会效益指标。乡村医生收入保持稳定；
 4. 可持续影响指标。辖区居民能享受均等化的基本药物服务，基层医疗水平不断提高；
 5. 满意度指标。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 $\geq 90\%$ 。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组织情况

社事群工局认真落实对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的主体责任，对部门项目进行全面自评。

（二）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结合评价工作实际，按照文件对 2024 年度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开展部门自评绩效评价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通用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四个层次。

三、综合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项目实施管理及完成情况，对照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对指标逐项进行考察、对比、计算和分析，最终得出项目综合评分为 98 分（总分为 100 分）。其中“通用指标”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得分 19 分；“满意度”得分 9 分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由社事群工局卫健组负责。

（二）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完善，机构设置合理，会计核算、账务处理规范高效及时，资金支付严格按照省、市（州）相关文件、高新区财务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不存在挪作他用、套取资金、虚报项目、冒领、截留、挤占资金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严格过程管控，确保项目稳妥实施，目前已完成该项目。

（四）项目完成情况

2024 年基本药物制度资金区级资金 34 万元。并将全部资金及时拨付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五、存在的问题。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包含辖区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室），制度实施由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具体负责，目前资金分配按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数及村卫生室的个数确定，未与考核挂钩。

六相关措施建议。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严格按照各项指标完成工作，社事局加强督促，加强资金监管，将资金分配与服务质量挂钩，不断提高基本医疗水平。

遂宁市高新区社会事业与群众工作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做好城市低保对象基本生活保障工作，此项目每月通过一卡通按时发放至城市低保对象社会保障卡。

(二)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费用主要用于保障园区城市低保对象基本生活费，确保园区城市低保对象生活得到有力保障。

(三) 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资金坚持年初申报，每月按时发放，上述项目均按规定程序审批后启动实施，专项资金用于项目补助的额度，根据项目的重大性、创新性、影响力总额确定。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预算金额 18.53 万元，截至评价时项目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127.4691 万元（其中本级资金 18.53 万元）。资金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具体开支主要有：2024 年度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基本生活费共计 2809 人次，合计金额 127.4691 万元（其中本级资金 18.53 万元）。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 数量指标。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人数应保尽保；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率>85%；

-
3. 时效指标。资金拨付时效按月拨付；
 4. 效益指标。城市低保人员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组织情况

社事群工局民政部门认真落实对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的主体责任，对部门项目进行全面自评。

（二）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结合评价工作实际，按照《2025 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 2024 年度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资金开展部门自评绩效评价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通用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四个层次。

三、综合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项目实施管理及完成情况，对照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对指标逐项进行考察、对比、计算和分析，最终得出项目综合评分为 88 分（总分为 100 分）。其中“通用指标”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得分 40 分；“效益指标”得分 20 分；“满意度”得分 8 分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由社事群工局民政组负责。

（二）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完善，机构设置合理，会计核算、账务处理规范高效及时，资金支付严格按照省、市（州）相关文件、高新区财务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不存在挪作他用、套取资金、报

项目、冒领、截留、挤占资金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严格过程管控，确保项目稳妥实施，目前已完成该项目。

（四）项目完成情况

2024 年按照政策规定根据实际申请情况实现应保尽保，累计为 2809 人次发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合计金额 127.4691 万元（其中本级资金 18.53 万元）。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相关措施建议

加强资金管理，对事前、事中进行控制，对支出进行合理把控。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